

2019年高陵区政府决算公开补充说明

“三公经费”执行情况：2019年各部门三公经费决算941.94万元，较上年745.84万元增加196.1万元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支出2.89万元，较上年增加2.89万元，主要为区文体旅游局按照全市外事工作需要，组团参加有关文化交流和招商对接的外方活动安排，产生的出国费用；公务接待费支出54.3万元，较上年31.47万元增加22.83万元，主要为调研、招商引资等公务活动增加所致；公务用车购置费282.08万元，较上年27.24万元增加254.84万元，主要因部分公务车辆达到报废年限，统一更新产生的车辆购置费用；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602.68万元，较上年687.13万元减少84.45万元，主要为公务车辆集中管理，整合使用，减少相应支出。

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：2019年上级下达我区转移支付支出合计127257万元，其中返还性安排支出9665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67395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安排52934万元；转移性支付（上解支出）2737万元，全区用于安排全区项目支出。

预算绩效工作：深入开展财政绩效评价，按照“谁用钱、谁负责、谁整改”原则，探索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机制，明

确支出责任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全年重点评价项目9个，涉及资金6503万元，部门自评项目70个，涉及资金78122万元。

针对评价中发现的未招采、群众满意度低等问题，均已及时反馈至各被评价单位，并于2019年底整改完成，切实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增强项目开展的科学性和合理性。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。2019年，高陵区三阳新社区有限公司出售安家社区、曹家社区资产，形成国有资本经营收入64577万元，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。